

用好消费券杠杆 有序释放复苏新动能

耿强 包涵

当前，推动市场复苏、激发消费活力成为应对疫情负面影响、稳定经济大盘的重要一环，也是广大群众追求、享受美好生活的客观需要。随着复工复产、复商复市的稳步推进，江苏多地结合本地实际，以发放“消费券”形式有序引导居民消费，既从供需两端有效保障了基本民生，又为加速复商复市、推动经济复苏打入了一剂“强心针”。

以消费券释放消费潜力

消费券，一般指各级政府在本级预算中安排发放，可以用于兑换商品（或服务）的有偿支付凭证。在数字金融时代，政府消费券往往依托支付平台，向特定群体公开发放的设有一定使用条件的数字化有偿支付凭证。4月下旬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》，提出进一步巩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，按照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、短期支持和中长期促进相兼顾的要求，提出了五大方面20项重点举措。消费券在释放消费潜力，促进消费恢复方面的作用，主要体现在通过杠杆效用撬动市场，以相对较小规模的补贴激发较大规模的联动，在需求端提振消费者信心和热情，在供给端为企业及时补血纾困，从而打通市场循环。

扩内需、促消费是当务之急。从我省各地的实践来看，消费券在抵充疫情冲击、尽快复苏市场、稳定经济大盘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南京在今年5月启动了多轮消费券发放，仅发券后首个休息日就累计核销近20万张，带动市场实际销售额9000万元，推动市内主要商圈客流环比正增长。“五一”期间，无锡累计发放1200万元消费券，覆盖5万余名消费者，带动消费1.1亿元，后结合特定时间和城市产业特色发放了龙虾节、新能源汽车节等主题消费券，成为刺激消费的重要方式。近期苏州将发放不少于1亿元的消费券，组织1000家商场、商业综合体开展让利促销活动，加快经济恢复。淮安清江浦区6月至8月期间，区财政统筹安排1000万元，撬动社会资本超1亿元，发放7.5万张商贸领域惠民消费券，加快消费复苏。

为应对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压力，我省已启动多次惠民性消费券发放工作，随着形式的变化，消费券的发放和管理也呈现出新特点。一是普惠性原则进一步凸显。与此前相比，各地组织发放消费券的投入力度加大，社会宣传动员效果更好，尤其是对出行、餐饮等需求价格弹性不敏感的刚性支出，补贴力度加大。二是消费种类覆盖面进一步扩大。汽车、旅游、娱乐、阅读等享受型和发展型消费被纳入消费券使用范畴，全面覆盖居民消费需求。三是形式内容进一步丰富。将消费券的使用与重大消费活动、城市重点产业、经营主体自营活动等紧密结合，通过主题消费节营造活跃的消费氛围，提升消费券核销率。

精准发力放大消费券效用

综合来看，政府消费券的发放和使用，形成了“消费券刺激消费—消费促进生产—生产帮助企业纾困—纾困拉动就业—就业再促进消费”的良性循环，消费、生产、投资、再消费环环相扣，将进一步发挥乘数效应，以微观市场行为的活跃拉动宏观经济的整体扩张。用好政府惠民性消费券，使其真正发挥托底保障民生、活跃消费市场、助力企业纾困的作用，亟需完善其设计、发放和使用管理制度。

以保民生为主，兼顾活跃市场。消费券的设计发放应首先关注以餐饮、线下服务业为代表，直接服务保障基本民生，承载就业功能突出，且受疫情等冲击较大的行业。面向这一领域，既要平衡好额度和频次，又要注意兼顾连锁品牌、自营小店、流动摊点等经营主体，同时可探索供给端补贴以提高效率。在有效保障基本民生的同时，要兼顾教育、文娱、旅游、数码、轻奢等产业链较长、价格需求弹性较大、消费群体较为固定的行业，加强与品牌和行业商会的协调，结合精品产品打造定制化消费券，科学

调控折扣比，确保核销率。

以托底中低收入群体为主，兼顾社会全局。提高群体画像科学性，依托日益完善的智慧城市大脑和市民数据系统，基于住房、税收、社保、征信等信息，精准甄别不同群体，实现因人施策，在发放时充分利用数字平台，在发放后更应该重视数据汇总和分析，通过较为详尽的实证分析，获得更加精准的消费数据。要将补贴资金池主要投向短期困难较重，尤其是暂时失业、养老托幼负担重的群众，提高消费券在这部分群众中的覆盖率和折扣比。要根据收入情况、家庭情况、消费习惯等实现消费券按需定制、灵活调整，有效兼顾各个人群，将消费券引导市场、拉动消费、激发需求的乘数效应最大化。

做好短期刺激，更要发挥长远效益。政府消费券作为短期刺激政策是有效的、广受群众欢迎的，但更重要的在于将短期刺激转化为经济长期健康发展的驱动力。要坚持底线思维，综合各方因素系统规划消费券发放，要平衡考量本级财政、市场实际需求和未来预期变化，量力而行，绝不能为发券而发券，过度消耗财政杠杆。要完善政策配套，加强对企业的跟踪服务，引导企业将消费券激发消费带来的收益更大幅度投入解决实际困难、扩大再生产、增加有效投资，实现消费市场滚动循环。要用好消费券撬动新兴产业和新消费热点，推动新场景、新业态、新模式更快建立市场感知，走向更大舞台。

多方共同发力持续激活市场

消费券的发放和使用在盘活市场、畅通循环、提振信心方面有重要作用，但消费券作为一种短期刺激性政策，带有应急性和暂时性，随着发放轮次的增加，其作用可能会慢慢减退。更好畅通市场循环，巩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，应注重消费券政策与产业引导、营商环境、有效投资等政策的有机叠加，打出“组合拳”，真正推动消费市场发展壮大。

要将消费券与产业引导政策相结合，推动产业转型升级。消费券与产业引导政策相适应，是打通由需求端向供给端传导的关键一环。发放“消费券”的指向性更强、灵活性更高，各地可基于地方经济现状和产业发展情况，有所侧重地支持行业或企业，具有定向扶持的作用，有利于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。以无锡发放新能源汽车专项消费券为例，通过发放消费券，帮助成长期、培育期的企业和产品树立市场认同，加快实现由“叫好”向“叫座”的跨越。要鼓励各地结合产业规划采取针对性的消费券政策，根据产业现状和特点分类制定政策，用好折扣率、抵用频次、抵用形式等微观调整措施，最大程度发挥消费券杠杆作用，避免“一刀切”。

要将消费券与优化营商环境相结合，推动各地在国内统一大市场构建中发挥积极作用。营商环境是城市消费活力的长期来源和发展基础，也是消费券杠杆作用发挥的重要依托。以南京为例，通过消费券的使用，实现了主要商圈、经营主体、主流品牌间的联动协作，让群众对城市的消费品质有了直观、具体的感知，树立了城市的消费吸引力。通过消费券的发放和使用，推动城市各类消费场所和消费场景的再提升，加快传统商圈拥抱数字平台。打破消费券的地域属性，对外地游客、短期过境人群等定向发放，为本地品牌和特色产品扩大影响提供助力，同时兼顾国际品牌，更好地满足群众所需。

要将消费券政策与扩大有效投资相结合，提高财政宽松资金的使用效率。消费券的本质是财政性投入。一方面，强化对消费券投放的后期监管，通过大数据追踪、设定核销时限等方式避免虚假消费和资金浪费，实现供需两端更精准的投放。另一方面，探索消费券参与产业链中间流程交易，将消费券等财政宽松资金导入以“智转数改”为代表的企业内生动力提升，更好地发挥财政宽松资金的作用。